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一七年九月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文件目录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规定	1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2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4
议案 1_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议案 2_关于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规定

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在本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规定，制定如下有关规定：

一、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正常程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二、参加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权利，不得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共同维护好股东大会秩序。

三、股东在大会上有权发言和提问，主持人视会议的具体情况安排股东发言，并安排公司有关人员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每位股东的发言请不要超过五分钟，发言内容应当与本次大会表决事项相关。

四、本次大会表决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五、上海天衍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法律意见书。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9 月 5 日 9 点 00 分；召开地点：安徽省池州市青阳县五溪新区五溪山色大酒店会议中心；网络投票的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业务，相关投资者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融资融券业务试点涉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5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每项议案分项表决，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应逐项填写，一次投票。对某项议案未在表决票上表决或多选的，视同弃权处理，未提交的表决票不计入统计结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投票的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

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网络投票操作流程要求的投票申报的提案，其所持表决权数按照弃权计算。

六、现场会议表决票由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及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律师参加清点，由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律师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并发表法律意见书。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主持人：舒畅 时间：2017 年 9 月 5 日

地点：公司五溪山色大酒店会议中心

-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审议《关于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 1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制度，加强企业党建工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中共中央《关于在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中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的若干意见》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对原《公司章程》进行修订，新增“党建工作”相关章节内容。《公司章程》修订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章程》第一条

修订前：

第一条 为规范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组织和行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拟修订后：

第一条 为规范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组织和行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中国共产党章程》（以下简称《党章》）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二、在原章程第七章之后，新增加“党建工作”章节

第八章 党建工作

第一节 党组织的机构设置

第一百四十九条 根据《党章》规定，成立中国共产党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党委”），同时成立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纪委”）。

第一百五十条 公司党委的书记、副书记、委员和和公司纪委的书记、委员的职数按上级党组织批复设置，并按照《党章》等有关规定选举或任命产生。

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党委、纪委设专门的工作部门，同时设立工会、团委等群众性组织。

第一百五十二条 党组织机构设置及其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费中列支。

第二节 公司党委职权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党委的职权包括：

- （一）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围绕企业生产经营开展工作；
- （二）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在本企业的贯彻执行；
- （三）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依法行使职权；
- （四）加强党组织的自身建设，领导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和工会、共青团等群众组织；
- （五）参与企业重大问题的决策，研究决定公司重大人事任免，讨论审议其它“三重一大”事项；
- （六）全心全意依靠职工群众，支持职工代表大会开展工作；
- （七）研究其它应由公司党委决定的事项。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党委对董事会、经营层拟决策的重大问题进行讨论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

第三节 公司纪委职权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纪委的职权包括：

- （一）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
- （二）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
- （三）协助党委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研究、部署纪检监察工作；
- （四）贯彻执行上级纪委和公司党委有关重要决定、决议及工作部署；
- （五）经常对党员进行党纪党规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
- （六）对党员领导干部行使权力进行监督；
- （七）按职责管理权限，检查和处理公司所属各单位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

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

（八）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权利；

（九）研究其它应由公司纪委决定的事项。

公司对章程作出上述修订后，原《公司章程》相应章节条款依次顺延。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九月

议案 2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对外投资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华旅游”、“公司”）与安徽省石台县牯牛降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旅发公司”）、安徽中安（池州）健康养老服务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安投资”）、珠海汇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汇方”）于 2017 年 7 月 6 日在安徽省池州市石台县签署《安徽石台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预备会议备忘录》，拟共同出资设立安徽石台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石台旅游”）。

石台旅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旅发公司持股数量为 3,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公司持股数量为 1,5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15%；中安投资持股数量为 3,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30%；珠海汇方持股数量为 2,5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25%。除旅发公司以经营性资产（含相应负债）出资外，其他方均以现金出资。

（二）关联交易情况

珠海汇方的执行董事夏茂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珠海汇方为本公司关联法人，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止本次关联交易为止，公司与珠海汇方过去 12 个月内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累计交易金额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以上，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1、珠海汇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 (2) 注册地：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28820（集中办公区）
- (3) 注册资本：100 万人民币
- (4) 法定代表人：夏茂
- (5)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投资咨询。
- (6) 股东情况：夏茂持股 92%，吴良华持股 8%
- (7) 关联关系情况：珠海汇方执行董事夏茂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珠海汇方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 (8) 该关联方成立未满一年，夏茂先生为其控股股东。
- (9) 珠海汇方与公司之间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

三、其他出资方情况介绍

1、安徽省石台县牯牛降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1)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 (2) 注册地：安徽省池州市石台县大演乡新农村
- (3) 注册资本：8,000 万元人民币
- (4) 法定代表人：叶涵
- (5) 经营范围：旅游产品开发及相关业务，旅游商品经销；住宿、餐饮、茶座、饮品店、歌厅；房地产开发；供水；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6) 实际控制人：石台县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 (7)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旅发公司（合并口径）资产总额为 39,950.03 万元，资产净额为 20,463.25 万元，2016 年度（合并口径）营业收入为 918.66 万元，净利润为-1,050.52 万元（以上数字未经审计）。

2、安徽中安（池州）健康养老服务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 (2) 注册地：安徽省池州市江南产业集中区观港花园综合楼

(3) 认缴出资：15 亿元人民币

(4) 执行事务合伙人：安徽中安（池州）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刘路

(6) 经营范围：健康养老服务产业投资，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企业投资管理，企业投资咨询，企业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1、交易类别

本次交易类别为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即公司与关联方珠海汇方及其他方共同出资设立石台旅游。

2、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安徽石台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名称为准）

(2)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3) 注册地：安徽省池州市石台县城

(4)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5) 经营范围：国内、入境旅游业务；旅游索道、游览车、交通、住宿、餐饮（以上由分公司凭许可证经营）；景区管理、停车场管理、客运管理、旅游景区景点资源开发，园林经营管理；电子商务、信息咨询；旅游商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最终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6) 出资方式及出资比例：石台旅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各发起人用于出资的资产总额为 50,823.40 万元，折为股本 10,000 万股，出资资产总额高出折股部分进入资本公积，计入资本公积总额为 40,823.40 万元。其中，旅发公司以经营性资产（含相应负债）出资 15,247.02 万元，持股数量为 3,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30%；公司以现金出资 7,623.51 万元，持股数量为 1,5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15%；中安投资以现金出资 15,247.02 万元，持股数量为 3,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30%；珠海汇方以现金出资 12,705.85 万元，持股数量为 2,5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25%。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序号	发起人名称	出资额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旅发公司	15,247.02	3,000	30	经营性资产(含相应负债)
2	九华旅游	7,623.51	1,500	15	现金
3	中安投资	15,247.02	3,000	30	现金
4	珠海汇方	12,705.85	2,500	25	现金
合计		50,823.40	10,000	100	-

本次交易中，旅发公司以经营性资产（含相应负债）出资，其他各方均以现金出资。

(7) 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设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按其持有股份行使表决权。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1 名；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管理层设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 2 名，财务总监 1 名。

(二) 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一般原则和方法

1、评估机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评估基准日：2017 年 2 月 28 日

3、评估方法：成本法

4、评估对象：旅发公司因出资组建新公司所涉及的部分资产及负债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

5、具体评估范围：非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其他非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

6、评估结果：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注 1)	评估价值 (注 2)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非流动资产	33,571.70	30,633.33	-2,938.37	-8.75
2	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	221.48	140.39	-81.09	-36.61

3	固定资产	12,605.50	15,180.20	2,574.70	20.43
4	在建工程	6,420.78	6,420.78		
5	无形资产	13,740.97	8,309.00	-5,431.97	-39.53
6	长期待摊费用	469.88	469.88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09	113.09		
8	资产总计	33,571.70	30,633.33	-2,938.37	-8.75
9	流动负债	6,516.31	6,516.31		
10	非流动负债	8,870.00	8,870.00		
11	负债合计	15,386.31	15,386.31		
12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8,185.39	15,247.02	-2,938.37	-16.16

注 1：旅发公司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2 月 28 日的上述经营性资产（含相应负债）的账面价值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会专字【2017】2988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注 2：旅发公司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2 月 28 日的上述经营性资产（含相应负债）的评估价值已经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中水致远评报字【2017】第 020154 号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超过 20%的原因说明：

（1）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的主要原因是为被投资单位的经营亏损所致。

（2）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类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20.03%，增值的原因是：

1）由于评估采用的耐用年限与企业的会计折旧年限不一致，评估的耐用年限要长于企业的会计折旧年限；

2）由于评估基准日时的材料、人工费用等高于建筑物建成时的价格。

（3）固定资产-设备类资产评估增值原因为：

1）车辆评估增值率为 42.61%，增值的主要原因是：委估企业的车辆财务折旧年限短于车辆评估经济耐用年限，导致车辆评估增值。

2）电子设备评估增值率为 37.75%，增值的主要原因是：委估企业的电子设备财务折旧年限短于电子设备评估经济耐用年限，部分设备折旧已提足，但仍在使用，导致电子设备评估增值。

（4）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评估减值的主要原因是：由于 2015 年企业取得的 114,630.78 平方米的土地，其账面价值为 125,748,442.42 元，其每平方米的土地价格为 1,096.99 元/平方米，其原始取得价值较大，本次评估参照石台县基准地价而得出的土地价格，从而造成本次评估减值较大。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条款

1、合同主体

公司已与旅发公司、中安投资、珠海汇方签订了《石台旅游发起人预备会议备忘录》。

2、出资定价及出资方式

本次交易所涉及经营性资产（含相应负债）出资部分以 2017 年 2 月 28 日为评估基准日，以成本法对其进行评估。

旅发公司以经营性资产（含相应负债）出资，根据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17】第 020154 号），旅发公司经营性资产（含相应负债）的评估值为 15,247.02 万元，作价人民币 15,247.02 万元，持股数量为 3,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30%；

公司以现金出资 7,623.51 万元，持股数量为 1,5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15%；

中安投资以现金出资 15,247.02 万元，持股数量为 3,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30%；

珠海汇方以现金出资 12,705.85 万元，持股数量为 2,5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25%。

3、备忘录经各方签字确认后作为各方履行决策程序的法律依据。任何一方擅自违反备忘录的约定，须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为顺应旅游业发展全域化趋势，依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通过与各合作方的协商合作，充分发挥各自在资源、资金、管理、产业链等方面的优势，为进一步推动石台县域整体旅游资源的深度整合开发和产业升级而做出的。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有效提高公司在池州市区域旅游的综合影响力，为公司资源整合能力提升、产业链优化升级打下坚实基础，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需求。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九月